

吕梁市老旧小区综合改造(滨河街道办) 三期工程项目(EPC)总承包监理 澄清文件

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和山西名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就本项目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委托人要求作出澄清。本澄清作为招标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澄清内容如下：

- 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1.8 建安工程费 建筑安装工程费 118766.49 万元”变更为“1.1.8 建安工程费 建筑安装工程费 187664900 元”。
- 2、第五章 委托人要求中“一、监理要求 4、建设工期：775 日历天”变更为“一、监理要求 4、建设工期：365 日历天”。

山西名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1日

